

债券代码：163202.SH

债券简称：20联储G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



## 重要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自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联储证券”或“公司”）的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和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9年11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90号）核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一）债券名称：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面向合格投资者）。

（二）债券简称：20联储G1。

（三）债券代码：163202.SH。

（四）发行主体：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五）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

（六）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

（七）债券年利率：6.00%。

（八）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转让、质押等操作。

（九）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发行首日/起息日：2020年3月6日。

（十一）付息日：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二) **本金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3月6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三) **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十四) **发行对象**: 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

(十五)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六)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七)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营运资金, 其中不低于10%用于支持疫情防护防控相关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补充为疫区或因疫情受损的客户提供股权质押业务的资金; 为疫区或因疫情受损的客户提供两融业务的资金; 利用股权质押或者两融等业务为参与疫情防控的企业, 如医药研发、医疗器械制造、物资运输仓储、疫区建设施工等提供相应的资金支持; 补充投资疫区或因疫情受损或参与疫情防控的企业发行的疫情防控类金融产品等业务的资金; 补充发行人自身受疫情影响的业务板块的营运资金; 补充或置换前期为疫情防控捐赠资金(金额为130万元)、捐赠物资采购等支出的营运资金。具体用于补充支持疫情防护防控相关业务的资金规模, 将根据疫情发展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发行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及资金使用需要, 进一步安排具体的补充营运资金明细, 可能对拟定的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华福证券作为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文件要求, 现就发行人董监高变动情况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召开2022年第3次（2021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八届董、监事会；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和监事会主席。具体情况如下：

#### 1、董事变动情况

根据股东提名，任洪秀不再担任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新增董事安杰、党国峻、董擎。同时，陈世敏、郭鉴旻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6年，按照监管规定辞任，新聘蔡曼莉、陈荣、王勇为独立董事。根据增资扩股等实际情况，公司已修订《公司章程》，将董事会人数由11人增至13人，其中独立董事由3人增至4人。

原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任洪秀	董事	2019年4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陈世敏	独立董事	2015年6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郭鉴旻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安杰	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党国峻	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董擎	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蔡曼莉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陈荣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王勇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安杰先生，汉族，1978年生，本科，现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青岛桂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财富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金岭晟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青岛胶州市检察院科员、青岛



胶州市委办公室科员、青岛崂山区委办公室科员、科长，崂山区委办公室改革办副主任，山东鲁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总经理助理，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党国峻先生，汉族，1987年生，本科，现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上市公司业务部负责人，青岛汇隆中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镇华数字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银行青岛崂山支行业务经理，青岛汇隆中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董擎先生，汉族，1967年生，硕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山东经济学院会计系助教，山东省经济技术开发中心科长，山东省发展集团公司处长，山东证券交易中心副总经理，众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

蔡曼莉女士，汉族，1973年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企业价值评估分析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极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旷视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首钢集团总公司会计、北京中集开源货柜集团主管会计、北京中京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并购监管二处副处长、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部会计与评估小组组长，和易瑞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雅迪数媒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荣先生，汉族，1965年生，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金利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正邦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江西财经学院研究所教师、财政税务系教研室主任、讲师、副教授，江西财经大学科研处副处长、财政金融学院党总支书记、MBA学院党总支书记、财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党委书

记。

王勇先生，汉族，1974年生，博士，现任清华大学经济学长聘教授，社会科学学院经济学研究所副所长，清华大学民生经济研究院院长。曾任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经济学研究所所长聘副教授、所长助理，清华大学民生经济研究院副院长。

## 2、监事变动情况

根据股东及监事会提名，李兵、崔润江、鞠书华不再担任公司新一届监事会监事，新增监事李霞、谢鑫。此外，赵鹏因任公司合规总监于2022年4月11日辞任职工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由7人调整为5人，其中职工监事由3人调整为2人。

原监事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李兵	监事会主席	2016年2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崔润江	监事会副主席	2016年2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鞠书华	监事	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赵鹏	职工监事	2018年4月至2022年6月	是	否

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李霞	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谢鑫	监事	2022年6月至任期届满	是	否

李霞女士，汉族，1965年生，硕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司干部，国务院证券委办公室干部，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基金部、协调部等部门副处长、处长，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中心主任，中国证监会人教部副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谢鑫先生，汉族，1987年生，本科，现任公司监事，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资金融通部负责人。曾任中铁十二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项目主管，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高级审计员，青岛高创科技资本

运营有限公司主管会计，青岛新世纪妇儿医院有限公司总账会计。

上述董事、监事变动已向青岛证监局备案。

## 二、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变动属于正常的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换届，换届后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肖之晨

联系电话：021-20655262（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22日

